話 Tel: 2791 7012

圖文傳真 Fax: 2792 0706

電郵地址 Email: gendlosk@landsd.gov.hk

本署檔號 Our Ref: (54) in DLO/SK 1-55/2/1 Pt.21

來函檔號

() in HAD SK DC 13/15/3

來函請註明本署檔號

Please quote our reference in your reply

Your Ref:

新界將軍澳 坑口培成路38號 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 3 及 4 樓 西頁區議會主席 鍾錦麟先生



地政總署 西貢地政處 DS OFFICE/SAI KUNG

我們矢志努力不懈,提供盡善盡美的土地行政服務。 We strive to achieve excellence in land administration.

新界西貢親民街 34 號西頁政府合署三樓及四樓 3RD & 4TH FLOORS, SAI KUNG GOVERNMENT OFFICES, 34 CHAN MAN STREET, SAI KUNG, **NEW TERRITORIES**

網址 Website: www.landsd.gov.hk

鍾主席:

西貢區議會議員動議 要求香港知專設計學院重新開放校舍, 並聆聽學生及公眾的意見, 公開更多涉及公眾利益的資訊

你於本年 5 月 11 日就題述動議致教育局及本處的來信收 悉,現綜合回覆如下。

就關於個別業權人關閉公眾通道或公眾設施有否違反地契 條款,需要視乎個別地契具體條款及用地實際情況而定,不能 一概而論。一般而言,土地承租人或物業管理者如有實際需 要,例如進行維修保養、出現緊急情況或其他安全風險〔包括 火災或風災等),而需要暫時關閉有關通道或設施,在合理範 圍內署方不會視作違反地契條款。若收到有關違反地契條款的 投訴,地政總署會按既定程序及優次審視實際情況,並會與相 關土地承租人或物業管理者跟進,如確認違反地契條款,會採 取適當的執行契約行動。地政總署是以土地業主身分執行地契 條款,有關行動屬民事責任而不涉及執法。

根據知專設計學院(「知專」)的相關地契,連接該地段及 都會駅的行人天橋以及其連接有關行人天橋至景嶺路地面的行 人通道, 須 24 小時開放予公眾使用。本處近日到知專巡查, 留 意到知專於景嶺路的出入位置及其他學校範圍內豎立圍板並放 置水馬。圍板及水馬均設於其學校所屬的地段範圍內,並沒有違反地契條款。至於上述行人天橋及行人通道,則仍然保持開放予公眾使用。

根據相關地契條款,教育局可要求承批人(即職業訓練局 (「職訓局」))開放部分地段及其康體設施予公眾使用,並可 由教育局決定上述地段及設施的開放時段及收費。教育局的回 應指,雖然有關地契條款並無規定知專開放康體設施的具體細 節,但職訓局/學院已承諾在非上課時間開放學生體育和活動 設施,供公眾使用。開放予公眾人士或非牟利團體租用的有關 設施包括多用途會館內的羽毛球場、籃球場、網球場及游泳 池。除上述體育設施外,職訓局亦一直於非教學時段,把學院 內的 VTC 綜藝館、HKDI Gallery、d-mart 和演講廳開放予慈 善團體、政府機構和專業學會等團體租用,以舉辦不同類型的 活動。職訓局有責任按實際情況採取適當的保安措施,以確保 校園安全及適合進行教學及研究活動,同時致力把保安措施對 院校正常活動的影響減至最低。鑑於學院校園於早前的社會事 件中遭受到破壞,校方需要時間進行復修,亦因應其風險評估 在校園實施特別保安安排,自2019年10月中起暫停對外開放 校園(包括康體設施)。及後,因應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,學 院的校園及康體設施維持關閉,以採取適當的衞生及預防措 施。職訓局正密切監察復修工程的進度及2019冠狀病毒病的最 新情況,並會在情況許可時重新對公眾開放學院內的康體設 施, 並提供有關的最新消息。

謝謝你對此事的關注。如有查詢,請致電 2791 7012 與本信代行人聯絡。

西貢地政專員

(曾嘉樂



代行)

副本送:教育局局長

2020年6月3日